

臺北市立石牌國中 115 學年度新生 **大頭照上傳說明**

一、為製作臺北市教育局國中數位學生證，請錄取新生於 **6月2日(二)前** 上傳大頭照電子檔至本校新生相片上傳系統（已交者請忽略）。

★ 注 意 ★	<p>1. 透過本系統上傳照片者，6/2~4 網路新生報到時無須再次於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台上傳照片（略過此步驟即可）；若兩邊皆上傳照片且照片不一致時，<u>以本校新生相片上傳系統之照片為準</u>，不另詢問。</p> <p>2. <u>石牌國小</u>、<u>立農國小</u>、<u>文化國小</u> 新生以小學統一拍攝之證件照或用於製作畢業證書之照片，製作學生證（同意者即無須上傳）；不同意者，請按本說明於期限前自行上傳照片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	--

二、本校「新生相片上傳系統」大頭照繳交方式(擇一即可)

(一)使用電腦上傳 **系統網址 - <http://tinyurl.com/ybnth6bm>**

1. 相片「檔名」請統一以「報到編號」命名存檔：例如「0050」。
2. 上傳說明：(參考右圖畫面)
 - (1)請依序輸入「畢業學校」、「入學卡號」、「學生姓名」。
 - (2)選擇以「報到編號」命名存檔(例：0050.jpg)之照片電子檔。
 - (3)按「上傳作業」。
 - (4)出現「檔案上傳成功」即完成。

新生相片上傳系統

請輸入你的畢業學校：

請輸入你的入學卡號：

請輸入你的姓名：

未選擇任何檔案

(二)以手機或平板掃描右方 QRcode 上傳(步驟同上)。

(三)若不方便使用電腦或手機者，請繳交「照片光碟」或「2 吋紙本照片」一張，註明畢業學校、姓名及報到編號，並於 **6/30(二)新生學科測驗當日** 繳交給監考老師。

*「照片光碟」將於開學後返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運用。

*「紙本照片」不歸還，且掃描後畫質將會降低。



三、請務必如期繳交照片(電子檔)，以免影響全校同學送製及領取學生證權益。



臺北市立石牌國中
教務處註冊組敬啟
TEL：02-28224682
#1221、1223、1225